



论语校释辨正

The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Ambiguity of *Lunyu*'s
Emendation and Explanation

周远斌 著



人民教育出版社

论语校释辨正

The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Ambiguity of *Lunyu*'s
Emendation and Explanation

周远斌 著

人 民 出 版 社

责任编辑:宫 共

封面设计:徐 晖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论语校释辨正/周远斌 著. —北京:人民出版社,2014.7

(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)

ISBN 978-7-01-013741-4

I. ①论… II. ①周… III. ①儒家②《论语》—研究 IV. ①B222.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158182 号



论语校释辨正

LUNYU JIAOSHI BIANZHENG

周远斌 著

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

(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)

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本: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 印张:20

字数:310 千字

ISBN 978-7-01-013741-4 定价:48.00 元

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

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(010)65250042 65289539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买本社图书,如有印制质量问题,我社负责调换。

服务电话:(010)65250042



作者简介

周远斌，1969年11月出生，山东泗水人，文学博士，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主要从事中国古代文学及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史的研究。十余年间，在《文学评论》、《光明日报》、《古籍整理研究学刊》、《文史哲》等刊物上发表论文七十余篇，多篇被《新华文摘》、《人大复印资料》等全文转载或观点摘要；出版《红楼梦人物百家言——薛宝钗》、《儒家伦理与〈春秋〉叙事》等专著多部；主持或独立承担国家社科项目、省部级项目多项。

内容简介

吕思勉在《经子解题》中强调，治子部之学，学术之真相是“急待整治者”。《论语》中后人伪造之内容或异家之言近乎没有，真相之甄别在古今均未成为一个问题。但《论语》字义句意不明确者多，古今歧解堆叠，诚为研究或读《论语》者之累，故也是“急待整治者”。作者有感于此，前后十余年管蠡窥测圣人之言，对《论语》校释中的部分繁杂歧解进行了考辨。考辨的范围仅限于其认为有探究价值、而且也觉得有所发现的歧解异说；考辨大致为两类，一是从诸解中考究出最佳者，一是诸解均有问题，在考证的基础上给出最佳校释。全书考辨问题二百四十多个，不乏创获发明。

责任编辑：宫 共
封面设计：徐 晖

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，项目批准号：11YJA751102

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——山东师范大学齐鲁文化研究中心
资助项目

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文丛·一般项目

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

出版说明

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设立的一类重要项目,旨在鼓励广大社科研究者潜心治学,支持基础研究多出优秀成果。它是经过严格评审,从接近完成的科研成果中遴选立项的。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影响,更好地推动学术发展,促进成果转化,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“统一设计、统一标识、统一版式、形成系列”的总体要求,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。

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前 言

先秦典籍在字句的校勘注释上多有争议,而《论语》字句的校释可以说是争议最多的。今本《论语》20篇,502章,虽然不到两万字的文本,但校注本甚众,仅日本学者林泰辅编纂的《〈论语〉年谱》(1916年版)所著录的《论语》校注本就达三千余种,近世注本又甚多,每一注者皆求达诂而立新说,以至于每一章的校释几乎均存在分歧,好多章句异说杂沓,歧解纷纭,莫衷一是。《论语》校释众说不一的原因大致有三,一是版本差异,二是文本文化还原得不够,三是学术倾向的不同。

《论语》流传过程中版本杂多,现存的代表性版本(包括残本)有汉石经本、皇本、唐石经本、正平本、天文本、吐鲁番唐写本、定州竹简本、敦煌写本、足利本、津藩本、考文一本、高丽本等,而且版本间的差异又甚多。定州汉墓竹简本《论语》与今本的异文就很典型,虽然定州汉墓竹简本《论语》残存7576字,不到今本《论语》的二分之一,但二者的异文却有数百处。《论语》不同版本间的异文,虽然产生原因不同,但均影响了对《论语》字句的校释。

对《论语》文本的校勘、标点、名物考据、史实考证、文字训诂,皆追求文本的历史真实,但因历史文化距离及语境的陌生,致使文本还原出现了难度,以至于左说右说,愈说愈远,争讼难休。如对《微子篇》“子路从而后”章中“以杖荷蓐”、“植其杖而芸”的解释,许慎《说文解字》引本章“以杖荷蓐”句,但“蓐”作“蓐”,并释“蓐”为“耘田器”;段玉裁注解“以杖荷蓐”曰:“手用杖,蓐加于肩”;解“植其杖而芸”曰:“置杖于地,用蓐耘田。”皇侃《论语集解义疏》注“蓐”为“竹器”,将“以杖荷蓐”理解成“以杖担一器,箩簏之属”;朱熹《论语集注》也把“蓐”看作“竹器”。杨伯峻《论语译注》译“以杖荷蓐”曰:“用拐杖挑着除草用的工具”;译“植其杖而芸”曰:“扶着拐杖去

锄草。”虽然诸家孜孜以求，但总觉隔了一层。陈鳧《论语古训》引文曰：“《说文》云：‘𡔷，以足蹋夷草。’今南昌人耘田用一具，形如提梁，旁加索纳于足下，手持一杖，以足蹋草入泥中，名曰脚𡔷，是可为《论语》‘以杖荷蓐’、‘植杖而耘’及《说文》蓐字、𡔷字之证。”以陈鳧引文中的脚𡔷解释“蓐”，“以杖荷蓐”、“植其杖而芸”两句也就豁然解了。可见，文化及语境的隔膜，是《论语》校释上的最大障碍。尤其是现当代的研究者，因文化上的断层，使得学养上存在一定的不足或欠缺，致使《论语》字句的研究有肤浅化、主观化的倾向。如有的学者将《论语·乡党篇》“色斯举矣，翔而后集。曰：‘山梁雌雉，时哉时哉’”章中的“色”作“色性之欲”解，将“色斯举矣”解释为“色性之欲发生了，也就是雌雉发情了”。很显然，这一注解有悖于文本实际。

不同时代或不同学派的治学倾向会影响《论语》字句的校释。程树德曾总结汉、宋治《论语》者的不同，他说：“《论语》一书，言训诂者则攻宋儒，言义理者则攻汉学。平心论之，汉儒学有师承，言皆有本，自非宋儒师心自用者所及。……盖义理而不本于训诂，则谬说流传，贻误后学；训诂而不求之义理，则书自书，我自我，与不读同。”（《论语集释·凡例》）对《论语》的校释，汉代至今没有间断，校注本汗牛充栋，每一校注本均立足于考辨，虽然皆力求“达诂”，并不乏前人所未发之见，但无不有自己的治学倾向，也无不有自己的局限和缺憾。汉魏诸家注自何晏《论语集解》行而皆废，自朱熹《论语集注》行，而《论语集解》及皇侃《论语义疏》、邢昺《论语注疏》又废，朱熹注本流行至有清一朝。刘宝楠、刘恭冕父子曾批评过以上权威注本的不足，他们认为，《论语集解》对孔学谪传、“于先圣之道，多所发明”的曾子、子思等人的著作“未之能及”，舍正道而走旁门；郑玄是汉代经学的集大成者，而《集解》却“于郑注多所删佚，而伪孔（按：刘宝楠认为汉孔安国《论语注》乃三国时王肃所伪造）、王肃之说，反籍以存，此其失也”；皇侃《论语义疏》“依《集解》为疏，所载魏晋诸儒讲义，多涉清玄，于官室、衣服诸礼，阙而不言”；邢昺《论语注疏》“又本皇氏，别为之疏”，依文衍义，多不足取。刘宝楠父子在旧注的基础上，取长补短，考辨缜密深入，撰写集大成之作《论语正义》，时至今日，仍有很高的参考价值，但正如杨伯峻所指出的，“只因学

问日益进展,当日的好书,今天便可指出不少缺点”。《正义》这一旧注中水平最高的著作,在今天看来,也有烦琐、曲解、袭旧等缺点。新中国成立后的前30年,《论语》的研究中心在港台;20世纪80年代以后,大陆的《论语》研究才得以迅速发展,并取代了港台的中心地位。自20世纪中叶以来,虽然《论语》研究在发展,研究的层面在扩大,也取得了不少成就,但存在着明显的不足,对版本、字句的重复研究过多,带有突破性的成果比较少。如杨伯峻的《论语译注》,可以说是当今注本中的权威著作,但却存在引注无力、释难成训、译文欠符合原文等缺陷。

版本差异、学术倾向的不同致歧,实质上也是文本文化还原的问题。虽然彻底还原到春秋时期的文化语境是不可能的事情,但在充分占有和充分利用现有文献资料的基础上,做近乎可能的还原或者最大限度上的还原,还是可操作的。训诂考据是文化还原之基本方法,汉代至清代一直沿用此法,而且清代的乾嘉学派使用此法取得了空前的成就,朴学大师刘宝楠的《论语正义》因此也是旧注中最好的注本。乾嘉学派学者的素养、功力和学风是难以企及的,今天在训诂考据上想超越乾嘉学派是很难的事,但新材料的出现、视野的拓宽和方法的更新,又为超越前贤提供了可能性。这里举例说明。1972年吐鲁番阿斯塔那一八四号墓出土的唐写孔氏本郑氏注《论语》,“自行束脩(修)以上,吾未尝无悔焉”(通行本)之“悔”作“悔”。在此之前,据陆德明《经典释文》已知《鲁论》“悔”作“悔”,但当看到吐鲁番出土的《论语》再作“悔”时,自然不能无视“悔”字一而再地出现了,究竟哪一个字更合乎孔子话语的本义,就有了考究的必要。考察中发现,“束脩”在春秋时有作赐人问人之礼物者,但未有作见面之贽者,而且脯脩为女贽,男贽中没有脯脩,所以,《论语》原用的应是“束修”,而不是“束脩”,也确实有不少《论语》版本用的是“束修”。结合周朝十五岁成童束发入太学修身的教育实际和孔子“十有五而志于学”,“束修”即指束发修身。《列女传·鲁秋洁妇》“子束发修身,辞亲往仕”句和《盐铁论·贫富》“臣结发束修”句等,可以帮助理解“束修”之义。郑玄以“年十五”解“束修”,便取了十五岁成童束发修身中的年龄之义。“束修”之义明确后,“悔”为正字也就顺理成章了。“自行束修以上,吾未尝无悔焉”这一章也自然不是孔子“有教无类”之教育

精神的自白,而是自我反省、自我完善之“谨飭砥砺”精神的自白,这与《论语》中孔子强调修身的言论是一致的。“自行束修,讫无毁玷”(杜诗《荐伏湛疏》)等相类语句在汉代流行,自然是受孔子语句的影响,这也可以证明以上索解是正确的。^①《论语正义》作“束修”,不同于其他注本,这体现了刘宝楠“证明典礼,期于实事求是”的治学精神,但他却误解为“修,与脩同”,这又表现了其疑“古”而又信“古”的心态,其误解也与“悔”作“悔”之材料的不充分有关。王国维 1925 年在《古史新证》中言:“吾辈生于今日,幸于纸上材料之外更得地下之新材料,由此种材料,我辈固得据以补证纸上之材料”,“此二重证据法,惟在今日始得为之”。今天相对于 1925 年,出土了更多的“二重证据”资料,有人因此而主张重写先秦文学史。所以,在训诂考据及考古发现的基础上,运用“二重证据法”等新的研究方法,并借鉴相关的研究成果,充分拓宽视野,对《论语》做近乎全面而系统的文化还原研究是可行的。

对《论语》校释中的繁杂歧解进行文化还原之考辨,是自己近十年在努力做的事情,在考索中有一定的发现,前后就二百四十多个问题撰文(长短不一),发表十余篇,这里就其中的发现作个别举述。

古今对《论语》题名中“论”字的解释,不同观点达八种之多,分别为编纂说、“议”说、“伦”说、“伦也,纶也,轮也,理也,次也,撰也”说、“讨论”说、“仑”说、“论难”说、“选择”说。在关于《论语》题名中的“论”字的八种解释中,唯章太炎的“论”作“仑”说合乎历史实际。章太炎论曰:“论者,古但作仑。比竹成册,各就次第,是之谓仑。箫亦比竹为之,故龠字从仑。……《论语》为师弟问答,乃亦略记旧闻,散为各条,编次成帙,斯曰‘仑语’。是故绳线联贯谓之经,簿书记事谓之专,比竹成册谓之仑,各从其质以为之名,亦犹古言方策,汉言尺牍,今言札记矣。”在先秦,“比竹成册,各就次第”者皆谓之仑。仑作为竹简集之概念,是一通称,作为《论语》之专名有一个过程。据史料,在先秦书籍多没有据内容而定的书名,甚至到了西汉中期这一

^① 这一辨正,曾撰成《〈论语〉“吾未尝无海”句考辨》一文,发表在《山东师范大学学报》2006 年第 1 期。

现象还存在。有的书籍只能笼统地指称,如《战国策》,在刘向整理前有《长书》、《短长》之称,这一书名与竹简的长短有关。《论语》在没有确定书名前,应也是笼统定名,因“比竹成册”而笼统地称作《论》。直至西汉中期,还有以《论》指称《论语》者,只是“论”换作了“论”。司马迁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云:“学者多称七十子之徒,誉者或过其实,毁者或损其真,钩之未睹厥容貌,则《论》言弟子籍,出孔氏古文近是。”在这一段话中,《论》指《论语》。《春秋繁露·必仁且智篇》:“《论》之所谓不知人也者,恐不知别此等也。”董仲舒这里也以《论》指《论语》。《论语》乃记孔子及其弟子言语问答之论,“论”字后加“语”字,而名《论语》,是容易理解的。“论”何时换作“论”,较难定论,“论”作“论”应与文字训诂及汉代舍简就繁的用字倾向有关。《论语》一名何时出现,在学术界有争议,但何时通用,还是有较客观的说法。马培棠《国故概要》论曰:“《论语》之名,虽早见于《礼记·坊记》,而两汉时代,称谓并不一致。”“直至汉后,《论语》之称,方告确定。”但班固等人整理的《白虎通义》,其中引孔子语 47 处,均称《论语》;崔寔《四民月令》亦云:“砚水冻,命幼童读《孝经》、《论语》篇章,入小学。”可以断定,《论语》一名在东汉时期应已确定下来,马培棠的观点显然晚了一些。

古今关于“学而”章的解释,多分割开来解释,即“学而时习之,不亦说乎”、“有朋自远方来,不亦乐乎”、“人不知而不愠,不亦君子乎”是独立而互不连贯的。一般来说,《论语》所载录的孔子及其弟子之言语,一章是一个整体,这种割裂开来的解释,显然有悖于“学而”章的连贯性和整体性。本章是围绕学(“学”指修身之学)展开的,虽然在“习”字的解释上有分歧(“学”、“习”两字字义均有专节予以考辨),但对“学而时习之,不亦说乎”一语的理解,还是有一致处的,即强调学之自得之乐。“有朋自远方来”,郑玄注曰:“同门曰朋,同志曰友。”“朋自远方来”一语,即指同门或志同道合者的到来,若仅将朋之来理解成“不亦乐乎”的原因,或者说只要有朋友到来就高兴,显然这只是表面之理解。这两句应承接上两句来理解,前言自得之乐,接下来言的是与志同道合者的交流之乐,故强调“朋”之来,而不是志不同道不合的人来。“在内曰说,在外曰乐。”从“不亦说乎”到“不亦乐乎”,由内到外,强调的是由自得之乐到交流之乐这一学习过程转变的体

验。志同道合者,会有学习上的交流切磋之乐,但对志不同道不合者难免格格不入或不被理解,所以,接下来的“人不知而不愠”即指这一层面。^①

孔子说的“述而不作”一语,古今学术界多解为阐述经典而不创作,但将“述而不作”句之外的春秋文献甚至战国文献中的“述”字找出来,发现“述”均为遵循、继承之义,竟没有一处是作传述、阐述之义的,而且春秋时“私门无著述”,这就说明,以阐述经典而不创作来理解孔子的“述而不作”语句和评价孔子其人,是不合乎春秋语境的。“述而不作”之“述”应与《中庸》中语句“父作之,子述之”、“夫孝者,善继人之志,善述人之事者也”之“述”同义,指遵循、继承、发扬。孔子“述而不作”一语与春秋孝道有渊源关系,其虽然不是就孝道作论,但可以说是对春秋孝道做了延伸,在延伸中孔子表白了自己遵循、继承、发扬圣王之业、而不改创非王道之业的政治追求。^②

曾子所言的“慎终追远,民德归厚矣”,也是《论语》中非常重要的一章,在今天也广为引用。对这一章的解释,古今观点基本一致,以尽哀尽礼治丧解“慎终”,以尽敬尽诚祭祀解“追远”,以“君能行此二者”,“下民化之”,其德归厚,解“民德归厚”。但若结合当时的文化语境细究起来,就会发现这延续了两千多年之解释的不当。正确的解释是:“慎终”指德行善举的一而贯之,有始而能终;“追远”指行仁之道,“死而后已”;“民德归厚”指民众若能做到“慎终追远”,自会德性复归于先前之淳厚。^③

古今对《论语·乡党篇》“色斯举矣”这一章(前文有本章的引文)的解释,多有分歧,杨伯峻曾感慨道:“这段文字很费解,自古以来就没有满意的解释,很多人疑它有脱误。”本章费解乃至疑有脱误之原因,主要在“色斯”二字的表意不明上,因“色斯”之义不明,古今解释故多个人性臆测,以至于有“色性之欲”的误解。其实“色斯”即竦斯,雌雄类,见于《山海经·北山

① 这两段所言,曾撰成《〈论语〉释名辨正及〈学而篇〉校释考异》一文,发表在《山东师范大学学报》2008年第1期。

② 这一段所言,曾撰成《“述而不作”本义考》一文,发表在《理论学刊》2006年第1期。

③ 这一段所言,曾撰成《〈论语〉“慎终追远”章章义考》一文,发表在《延边大学学报》2007年第1期,《人大复印资料》全文转载。

经》：“又北三百二十里，曰灌题之山。其上多樗栎，其下多流沙，多砥。……有鸟焉，甚状如雌雉而人面，见人则跃，名曰竦斯。”孔子相信占卜，好长时间没有再梦见周公，他就认为自己老了，以至于周公在梦中不再赋予他神圣使命；麒麟出非其时而被害，他就认为自己也到了人生的尽头，于是伤心而泣。《论语·子罕篇》中有一段更为典型的话：“子曰：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！”凤凰没有出现，而类似山野雌雉的竦斯出现了，在孔子看来，这不是好的兆头，即他从中没有看到出现太平之世的征兆，自己推行圣王之道的理想也就没有了实现的可能，其挽狂澜于既倒的信念崩溃了。他从“山梁雌雉”（竦斯）的出现看到了天意，故以“时哉时哉”感叹之。^①

因篇幅限制，不能逐一说明自己的考辨发现，希望以上举述能代表自己的研究。吕思勉在《经子解题》中强调，治子部之学，首先要甄别诸子学述之真相：“今诸子书急待整治者有二：（一），后人伪造之品，窜入其中者。（二），异家之言，误合为一书者。……其学术之真相，甚难窥见。学术之真相难见，则伪品之窜入自易，异家之误会亦多。夫真伪混淆，则学说湮晦；异家错处，则流别不明；此诚足为治诸子学之累，故皆急宜拣剔。”值得庆幸的是，《论语》文本中“后人伪造”之内容或“异家之言”近乎没有，真相之甄别在古今均未成为一个问题。但《论语》字句之疏通，歧解之考辨，也是甚难之事；字义句意困惑，歧解堆叠，亦诚为研究《论语》者、读《论语》者之累，故也是“急待整治者”。有感于此，于是蠢蠢而起，以管蠡窥测圣人之言。钱钟书《管锥编·序》云：“敝帚之享，野芹之献，其资于用也，能如豕苓桔梗乎哉？或庶几比木屑竹头尔。”钱先生治学“浩博无涯涘”，《管锥编》这一凝聚其三十年心血的一百二十万字巨著，“积久贯通”，“锥指管窥”，数年、数十年得者有之，所论放之四海而皆准，“公之四达之衢而人不能窃”。“仰之弥高，钻之弥坚”之著，尚求“豕苓桔梗”、“木屑竹头”之用，“佗父”之作，更不敢言高。《庄子·逍遥游》有言：“覆杯水于坳堂之上，则芥为之舟；置杯焉，

① 这一段所言，曾撰成《〈论语·乡党篇〉“色斯举矣”章校释考异》一文，发表在《齐鲁文化研究》2008年辑刊。

则胶；水浅而舟大也。”杯芥之理，可以论学。自为学之日起，铢累寸积，务为浩博，十余载已过，但仍才学窘困，捉襟见肘，故以坳堂杯水自况。虽然积也不厚，但可行芥舟之思，愚者千虑或有一得。

最后，做几点说明。本成果是以杨伯峻《论语译注》所用的本子为底本，标点上觉得不妥处有变动。考辨的范围仅限于自认为有探究的价值、而且也觉得自己有所发现的歧解异说。歧解的考辨有两种情况，一是从诸解中考究出最佳校释，一是诸解均有问题，在考证的基础上给出最佳校释。因写作的时间跨度大，所以在体例、语言风格等方面有多少的变化。

《论语》释名

《论语》，其名义、其得名时间，至今并没有得出较公认的解释，甚至不时发生争议。其分歧，主要在“论”字上。^①关于“论”字，古今有八种解释。较流行的一种解释是编纂说，这一观点最早是由汉班固的话语间接得出的：“《论语》者，孔子应答弟子，时人及弟子相与言而接闻于夫子之语也。当时弟子各有所记，夫子既卒，门人相与辑而论纂，故谓之《论语》。”（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）后世多据班固“辑而论纂”一语推断“论”为编纂之义。敖晶《〈论语〉释名》^②一文，又进一步论证了这一观点。但四年后，余群《〈论语〉书名新解——兼与敖晶先生商榷》^③一文，否定了这一种解释，并提出了“论”作“议”解的观点。其实，清袁枚早就提出了“论，议论也”的观点。（《小仓山房文集·论语解四篇》）另外六种观点分别是汉刘熙的“论者伦也”说（《释名·释典艺》）、宋邢昺的“论者伦也，纶也，轮也，理也，次也，撰也”说（见刘宝楠《论语正义》）、元何异孙的“论是讨论”说（《十一经对问》）、章太炎的“论”作“仑”说（《国故论衡·文学总略》）、朋星的“论难”说^④、刘义钦的“论”义为“选择”说^⑤。刘熙、邢昺、何异孙、刘义钦四人的观点，敖晶、余群在各自的文章中均作过否定性的论析，所论不无道理，这里不再赘论。朋星据毛传与许慎《说文解字》所说的“论难曰语”，认为“《论语》多记录孔子与弟子或他人的论难，所以秦汉儒士将其定名为《论语》”。朋星的分析，亦不

① 《说文解字》：“直言曰言，论难曰语。”古今对“论语”之“语”的理解与《说文》一致，没有歧义。

② 敖晶：《〈论语〉释名》，《浙江大学学报》2002年第3期。

③ 余群：《〈论语〉书名新解——兼与敖晶先生商榷》，《孔子研究》2006年第3期。

④ 朋星：《〈论语〉书名之谜》，《孔子研究》1989年第1期。

⑤ 刘义钦：《〈论语〉书名意义之我见》，《信阳师范学院学报》1995年第3期。

无根据,而且也与《论语》一些内容相符,但当把“论难曰语”的“语”与“论”并为一词时,又怎样讲呢?“语”已有“论难”义,又何必“语”前加“论”呢?这种叠床架屋式的命名方式,想必不会出现在讲究“正名”的儒家学派中。上述关于“论”字的八种解释,已汰除了七种,仅剩章太炎的“论”作“仑”说,下面来看这一观点。

章太炎论曰:“论者,古但作仑。比竹成册,各就次第,是之谓仑。箫亦比竹为之,故龠字从仑。……《论语》为师弟问答,乃亦略记旧闻,散为各条,编次成帙,斯曰‘仑语’。是故绳线联贯谓之经,簿书记事谓之专,比竹成册谓之仑,各从其质以为之名,亦犹古言方策,汉言尺牍,今言札记矣。”除了“箫亦比竹为之,故龠字从仑”句,在章太炎的论述中就看不到证据了,也许正是因为这一点,章氏的观点提出后,至今没有产生什么影响。虽然影响近无,但这并不能说明章氏观点没有价值或不成立。尹黎云《汉字字源系统研究》一书,所持观点与章太炎一致,认为“《论语》之论读若仑,本字就是仑”^①。

《说文解字》^②解“仑”曰:“龠,思也。从亼,从册。”《说文》在解“龠”字时,对“龠”又作了解释:“从品、龠。龠,理也。”清段玉裁注对许慎的这两种解释作了说明,认为“思与理义同”,但其更倾向于以“理”解“龠”。无论是“思也”,还是“理也”,均未触及“龠”的本义。“龠”字甲骨文作,金文作,均从亼从册。尹黎云《汉字字源系统研究》分析曰:“在册之上增亼,亼有聚义。从亼从册犹言聚理简册,其本义就是编纂。”^③“聚理简册”为“仑”,即章太炎说的“比竹成册谓之仑”。章氏以“箫亦比竹为之,故龠字从仑”证之,也是得当的。郭沫若在分析龠字时,也曾比较过“龠”、“仑”二字:龠字“象编管之形也。金文之作若者,实示管头之空,示此为编管而非编简,盖正与从亼、册之龠字有别。许书反以龠理释之,大悖古意”^④。据郭沫若的分析,“龠”、“仑”二字均有编竹义,但前者编的是竹管,而后者编的

① 尹黎云:《汉字字源系统研究》,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,第188页。

② 下文均简称《说文》。

③ 尹黎云:《汉字字源系统研究》,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,第188页。

④ 郭沫若:《甲骨文字研究》,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,第89—90页。